

汇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2 月 1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安均衡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4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2 月 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汇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汇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0]2480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1 年 2 月 1 日 至 2021 年 2 月 5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 年 2 月 9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2,638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820,298,489.58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90,014.62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820,298,489.58
	利息结转的份额	90,014.62
	合计	820,388,504.2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 (单位：份)	2,085.25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¹	0.00025%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 年 2 月 9 日

注：

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 x 份；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x。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将于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3 个月内开始办理。在确定了本基金开放申购、开放赎回的日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开始办理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予以披露。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www.huianfund.cn）或客户服务电话（010-56711690）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

1、本基金初始募集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在市场波动因素的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低于初始面值，本基金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

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3、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2 月 10 日